

##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下午15:30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京顺东街6号院8号楼三层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1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亲自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选举卢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7年3月17日至2020年3月16日。卢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 附件——卢艳女士简历：

卢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68 年 8 月。曾任青海互助青稞酒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青海鑫融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青海生物产业园孵化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互助华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青海华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西海电子有限公司监事，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青海华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省福瑞德医药有限公司、互助华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生物产业园孵化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互助天佑德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5.03% 的股份，卢艳女士持有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 的股份。卢艳女士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卢艳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